舞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人力资源行业双随机检查

行政相对人名称：舞钢市宏黎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

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48187467366J

法定代表人：张焕之

地址：舞钢市寺坡大石门44号楼101室

行政检查类别：双随机检查

行政执法人员：任金霞16040913002、徐海升16040913012

行政检查依据:就业促进法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

行政检查内容：1. 未经许可或备案从事人力资源服务经营活动，特别是未经许可擅自从事互联网招聘等职业中介活动检查2. 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未依法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务违法违规行为检查3. 用人单位发布违法违规招聘信息行为检查4. 用人单位集体合同、工资协商、禁止使用童工及女工保护等落实情况检查5. 对外劳务输出违法违规行为检查。

行政检查时间：2021年9月15日

行政检查地点：舞钢市寺坡大石门44号楼101室

行政检查结果：合格

行政检查机关：舞钢市人社局